

安徽人荷包鼓了,差距也大了

省经济研究院建议根据物价、企业利润等调整工资

2000~2009年,安徽城乡居民的荷包越来越鼓了,不过,城乡收入差距也在扩大。省经济研究院昨日发布了一份调查,对我省2000~2009年的居民收入分析后,提出在“十二五”期间,可建立最低工资的动态调整机制,根据物价水平、社会平均工资和企业利润增长的实际情况,适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。



对策 加大税收对收入分配的调节力度

除了增长收入之外,同时也得通过税收的杠杆进行调节。省经济研究院建议,逐步提高直接税比重,更好发挥税收调节收入分配的杠杆作用。

具体来看,加快推进综合为主、分类为辅的个人所得税制度。改革所得税扣除标准和税率体系,把生计赡(抚)养及物价水平作为费用扣除的因素;针对目前分级税率体系,减少并拉大税率级数,扩大低档税率覆盖面,提高畸高收入的边际税率。完善企业所得税制度,给吸纳就业强的中小企业相应税收优惠。适时开征房产税、遗产税、特别消费税等,加大税收调节力度。加快财产实名制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,推进联网征税监管,提高税收征管的有效性。

顾佳 记者 樊立慧 整理

链接

1、不同地区之间收入差距较大,2009年收入水平最高的马鞍山市,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分别达到21390和8947元,而最低的阜阳市分别只有12696和4327元,前者城乡收入分别是后者的1.7和2.2倍。

2、在国民经济初次分配中,劳动者报酬占比偏低且持续下降。2007年,我省的劳动者报酬占GDP比重为44%,比2000年下降了9.6个百分点,而企业在初次分配中所占比重达到28.2%,比2000年提高了10.2个百分点。2008年,全省职工工资总额占GDP的比重为9.5%,低于全国平均水平1.6个百分点。

赚钱 荷包鼓了,安徽人爱存钱

根据省经济研究院统计调查显示,2000~2009年,我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5294元提高到14086元,增长了1.7倍,年均增长11.5%;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1935元提高到4504元,增长了1.3倍,年均增长9.8%。

安徽人赚钱能力提高了,也爱存钱。

数据显示,全省城乡居民储蓄存款由1447.2亿元增加到6619.5亿元,年均增长18.4%,总量居全国第15位。

从总收入结构来看,城镇居民工资性收入保持稳定增长,仍是家庭收入的主要来源,但占总收入的比重由2000年的68.2%下降为2009年的66.0%;转移性收

入、经营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增长较快,年均增速超过总收入的增长幅度,三项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不断提升。

农村居民收入来源中,工资性收入、转移性和财产性收入保持较快增长,占比不断提高,而经营性收入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。

分析 收入分配不平衡有持续扩大趋势

从城乡看,2000~2009年,我省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幅低于城镇居民1.7个百分点,城乡居民收入绝对差距由3359元扩大到9582元,收入之比由2.74:1扩大到3.13:1。

从行业看,行业间收入差距逐渐拉大,且高收入者向垄断行业集中。2008

年收入最高的采掘业职工平均工资达到44086元,比最低的农林牧渔业高出31416元,行业间收入差距绝对值比2000年扩大了26100元。从细分行业看,2008年我省平均工资最高的证券、航空运输和烟草制造业均为垄断性行业,工资分别高达75095元、53051元和

52690元,是全省平均水平的28、201和20倍。

从企业内部看,管理层与普通职工收入差距较大。据省国资委资料显示,2008年全省34家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平均薪酬为404万元,是职工平均收入的11倍之多。

建议 建立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

在分析的最后,省经济研究院也建议,完善最低工资标准确定办法。建立最低工资的动态调整机制,根据物价水平、社会平均工资和企业利润增长的实际情况,适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。健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。增强工会组织的独立性,积极探索行业间、区域间工会组织与雇主组织代表的

工资集体协商制度,健全工资指导线制度。加快垄断行业的利益分配机制改革,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薪资制度。建立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增长与职工工资增长联动机制,有效规范高管薪酬,缩小高管与职工工资差距。

同时,鼓励创业增加经营性收入,加强

创业服务体系建设,降低创业门槛,放宽行业准入领域,破除民营资本准入的“玻璃门”,消除不平等待遇。

还应该规范引导财产性收入合理增长,增加农民的土地财产性收入,健全与财产性收入相关的市场秩序。保障转移性收入,健全转移支付体系,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

